內政部重要統計事項變更一覽表

調查名稱/ 主要變更項目	主要變更內容	變更原因	資料時間	發布/實施時間
警察機關受	計算方式由原本從「1	配合刑事警察局「精	113年9月起	113年10月25日
(處)理刑事案	案1發生數」+無被害者	進刑案統計數據」系		
件發生數	犯罪件數(毒品、槍彈、	統改革案,透過 <u>刑案</u>		
	賭博、公共危險及妨害	紀錄處理系統介接受		
	風化5案類)+自行立案	理報案e化管理平臺自		
	件數(如:巡邏查獲等)+	動產出刑案紀錄表,		
	檢察官交辦案件數等,	與非自動產出刑案資		
	變更為員警開立受(處)	料部分建檔後併同傳		
	理案件證明單件數「1	輸至刑案紀錄處理系		
	單1發生件數」+無被害	統		
	者犯罪件數(毒品、槍			
	彈、賭博、公共危險及			
	妨害風化5案類)+自行			
	立案件數(如:巡邏查獲			
	等)+檢察官交辦案件數			
	等。			